

#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506/00-01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2/PL/ED

##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00年10月31日(星期二)  
時 間：下午4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楊森議員(主席)  
楊耀忠議員, JP (副主席)  
朱幼麟議員  
何秀蘭議員  
吳清輝議員  
張文光議員  
梁耀忠議員  
單仲偕議員  
黃宏發議員, JP  
曾鈺成議員, JP  
劉江華議員  
劉慧卿議員, JP  
司徒華議員  
張宇人議員, JP  
麥國風議員  
勞永樂議員  
黃成智議員

缺席委員：李家祥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教育統籌委員會主席  
梁錦松先生, GBS, JP

教育統籌局局長  
羅范椒芬女士, JP

教育署署長  
張建宗先生

教育統籌局副局長  
楊立門先生

教育署助理署長(教育服務)  
鄭文耀先生

教育署助理署長(策劃及研究)  
李國生先生

**列席秘書** : 總主任(2)2  
戴燕萍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主任(2)6  
馬健雄先生

---

經辦人／部門

**I.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2000年10月10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CB(2)120/00-01號文件的附錄I]

2. 主席建議，委員倘擬提出任何事項，以便在定於2000年11月20日(星期一)舉行的例會進行討論，須知會秘書。秘書會按此向政府當局作出跟進。

(會後補註：經主席同意，委員將於2000年11月20日舉行的會議席上討論下列事項 ——

- (a) 校本管理；
- (b) 修訂直接資助計劃；
- (c) 《教育(修訂)條例草案》；及
- (d) 綜合家具及設備津貼。)

**III. 香港教育制度的改革建議**

[立法會CB(2)120/00-01(01)及(02)號文件]

3. 主席歡迎教育統籌委員會(下稱“教統會”)主席梁錦松先生及政府當局的代表出席會議。

4. 委員察悉，政府當局提交了一份文件，載述政府就教統會提出的教育改革措施而擬定的推行時間表及詳細安排。委員亦察悉教育評議會提交的意見書。

5. 應主席所請，教統會主席表示，《香港教育制度改革建議》報告書經過3輪諮詢工作後編製而成。行政長官在2000年10月11日發表施政報告時公布，政府當局已接納教統會提出的所有改革建議，並承諾提供落實各項建議所需的資源。他強調，教育改革的重點在於學制、課程、評核機制，以及不同教育階段的銜接機制。改革建議的精神，是為前線教育工作者創造空間，讓他們可專注於與教學有關的核心職能。該等改革建議亦旨在提供一個多元化及多途徑的教育制度，讓各人按本身的興趣繼續終身學習。最終目標是使學生能有全面而均衡的發展。

6. 教育統籌局局長(下稱“教統局局長”)表示，教統會提出的各項教育改革建議，涵蓋幼兒教育至持續教育的所有階段，因此須逐步落實。有關落實改革建議的時間表，載於題為“教育改革推行時間表”的單張內。該份單張已於2000年10月13日上次會議席上提交委員省覽[立法會CB(2)276/00-01號文件]。

7. 主席邀請委員就教育制度的改革措施提出問題。討論的重點撮錄於下文各段。

#### 增加學習機會

8. 張文光議員申明他是教統會委員，並曾參與撰寫報告書的部分章節。張議員對讓60%的中學離校生接受大專教育所造成的財政影響表示關注，因為此舉意味在未來10年需要增加27 000個大專學額。他指出，增撥20億元經常開支的預算，是為實施行政長官《2000年施政報告》所載的各項教育措施，而並非為落實增加大專學額的建議，教統會報告書亦沒有提及此項建議。張議員表示，據他理解，大多數新增的大專學額會以自負盈虧方式提供。他提醒與會者，入讀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下稱“教資會”)資助的大專課程的學生，只須繳交課程費用的18%，將來入讀新增大專課程的27 000名學生或會認為，要繳交全額學費對他們並不公平。

9. 教統局局長回應時表示，不同院校提供的大專課程獲得的資助並不一致，並非始於今天。她指出，私立學校的收費水平，普遍較公營學校為高。此外，現時很多文憑及副學士學位課程均以自負盈虧方式開辦。鑒於教育資源有限，市民對教資會資助的大專教育院校學額的需求，難免會求過於供。政府已承諾，確保沒有人會因財政困難而失去接受教育或持續教育的機會。清貧的家長和學生可申請全額減免課程學費，也可以申請學生資助辦事處或其他院校提供的低息貸款或免入息審查貸款。

10. 教統局局長又表示，長遠來說，能否落實施政方針，將取決於未來10年大專學額的供求情況及整體社會的支持。當局已成立教育改革協調小組，成員包括資深前線教育工作者和教育專家，負責廣泛聯絡學校和教育界各主要夥伴，以確保改革措施能夠有效地切實推行。

11. 張文光議員支持讓60%的年青人接受大專教育的施政方針，但他始終認為，政府資助的課程與自負盈虧的課程學費水平差距甚大，日後或會成為家長、學生和政府之間出現矛盾的潛在根源。他質疑當局有何理據，向教資會資助的大專課程提供82%的資助，而其他非教資會資助的大專課程則不獲任何資助。他指出，該27 000名學生因為在公開考試取得的成績稍遜於其他報讀教資會資助課程的學生，便須繳交全額學費。這些學生或會認為受到不公平對待。張議員補充，現時大專課程獲得的資助並不一致，卻未有構成潛在矛盾，原因是不獲資助的課程的比例仍屬少數。不過，當政府提供該27 000個大專學額時，情況會截然不同。他提及行政長官施政報告第30段時，促請政府當局廣泛諮詢各主要夥伴的意見，以及審慎策劃實施過程，以免日後可能出現矛盾。

12. 教統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會考慮張文光議員的意見，並會謹慎地逐步落實該項建議。她指出，當局會因應學生的學習能力、社會各界對人力的需求，以及在未來10年社會對培育人才的承擔，調整讓60%的學生接受大專教育的目標。政府會把增撥的20億元經常預算主要用作改善基礎教育，使學生為接受大專教育作好準備。

13. 教統會主席表示，雖然教統會並無討論讓60%的中學離校生接受大專教育的目標，但他個人支持設定此目標。他解釋，面對知識型經濟體系，當局有必要為社會的進步而培育人才。他指出，香港不僅落後於部分已發展國家(例如美國)，甚至比不上部分亞洲城市(例如上海、北京)，因為當地的中學畢業生之中，超過60%可接受大專教育。為了在日後仍能保持競爭優勢，香港必須在未來10年迎頭趕上。教統會主席表示，增加27 000個大專學額後，政府必須因應落實該項建議的經驗，檢討其資助政策及重新調配大專教育資源。然而，接受大專教育並非基本人權，因此，政府並無責任讓所有學生接受免費大專教育。

14. 司徒華議員表示，教統會在探討改善基礎教育的改革建議時，並無討論讓60%的學生接受大專教育一事。他建議政府當局應重新研究有關建議，以探討增加大專學額會否影響不同教育階段的銜接。

15. 教統會主席回應時表示，建議增加大專學額，應不會影響以加強基礎教育為目標的改革措施。正如報告書重點指出，教統會會成立專責小組，深入研究實施高中3年學制及課程的可行性。專責小組會考慮增加大專學額的建議，並會提出恰當的過渡性策略和安排，以期在10年內達致增加大專學額的目標。專責小組會在2002年向政府提交建議。

16. 教統局局長補充，建議增加大專學額，與教統會鼓勵私人機構參與發展高等教育的建議一致。隨着私人資助的課程出現，高等教育制度可趨向更多元化及更具活力。她強調，政府當局並無制訂一成不變的目標，硬性規定為60%的學生提供大專教育，政府當局旨在提供多樣化的大專教育，以迎合學生的不同能力和興趣。她指出，社區學院在美國十分普遍，佔該國大專院校的總數約33%。社區學院提供林林總總的副學位課程，以迎合學生的不同才能和性格的需要。她補充，由於教統會已釐定改革的整體方向，因此政府當局應制訂政策和時間表，以落實改革目標。

17. 吳清輝議員表示，雖然他支持讓60%的學生接受大專教育，但他質疑，在缺乏政府資助的情況下，增加大專學額的供應是否可行。他又認為，當局應提升中小學教育質素，以配合未來10年增加大專學額。吳議員認為，正如部分機構會贊助職員接受在職培訓，社會理應調配人力資源用作資助教育，以促進社會日後的發展。

18. 教統會主席回應時表示，大專教育屬於個人投資，旨在提升個人能力和才幹。他認為，現時以減免學費、低息貸款和免入息審查貸款的方式，向不同背景的大專學生提供財政資助，實屬恰當。他指出，教資會資助的課程收回成本18%的比率，遠較海外國家的情況為佳。他補充，正如各機構均會決定贊助合資格接受培訓的僱員人數，整個社會亦應因應其經濟發展及人力需求，釐定大專教育的資助水平。

19. 張宇人議員表示，鑒於在未來10年大專學額將大幅上升，自由黨關注大專畢業生長遠而言能否保持水平。他指出，本港的大學與美國的大學不同，本地大學

生差不多99%均可畢業。張宇人議員始終認為，在推行該建議時，應同樣重視大專教育的質素。

20. 教統局局長表示，在推動高等教育制度的發展時，政府當局會同樣重視學生和課程的質素。教統會將與教資會資助的院校磋商，並會成立工作小組，檢討有關實施擬議高中3年學制及4年制學士學位課程的事宜。工作小組應以不增加經常公帑資助及不影響課程質素為基礎，致力解決有關問題。為與建立多元化、多途徑、靈活、互通的高等教育制度的方針一致，日後的大學收生制度應容許學生按個人需要及情況，在人生不同的階段入讀、暫停或繼續修讀高等教育課程。在不減少每年入讀大學的總人數的前提下，大學在收生方面應獲得更大彈性，並可在大學各級別調節學生人數。例如持有高級文憑或副學士學位而表現優秀的畢業生，可獲取錄入讀大學二年級。就此，工作小組會檢討現行撥款機制，讓大學可靈活收生。

21. 教統會主席表示，當更多大專院校(例如社區學院)發展成熟，私立和教資會資助的大學應會更樂於取錄文憑和副學士學位持有人入讀大學第二或第三年的學位課程。他預期大學收生制度會予以修訂，收生要求將會放寬，但畢業要求會更加嚴格。

22. 張宇人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檢討現行大學收生制度，以協助並無足夠正式學歷的申請人，特別是業內(例如飲食業)年資長的僱員，修讀大專課程。教統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會向個別行業(例如資訊科技業、金融服務業及飲食業)作出跟進安排，為業內經驗豐富的工人提供大專課程。

23. 楊耀忠議員申明他是教統會委員。楊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檢討中六學額對中五學生的現行比例，以確保所有具備學習能力的學生均獲得中六學額。他指出，倘若一個中六學額對3名中五學生的現行比例維持不變，爭取中六學額的激烈競爭將會持續。楊議員亦詢問，政府當局會否承諾讓所有具備學習能力的中五學生獲得中六學額，使他們能繼續接受中六教育。

24. 教統局局長回應時表示，為與教統會提出的改革建議一致，政府當局會增加高中及以上程度的多元化終身學習機會。她指出，並非所有中學畢業生均適宜接受大學教育。由於社會人士對大學畢業生的質素早已表示關注，因此，學生的能力及大學收生準則，在決定中六學額數目方面亦會是其中一項因素。政府當局會不斷監察中六學額的供求情況。

學校教育加強“拔尖保底”的措施

25. 梁耀忠議員表示，考慮到中學畢業生現時的質素，倘若60%的中學離校生均可接受大專教育，他對大學畢業生的質素感到關注。他認為，雖然開辦18班或以下班數的學校將獲得25萬元的擬議新津貼，而開辦19班或以上班數的學校將獲得30萬元的擬議新津貼，但皆不足以配合加強“拔尖保底”的措施。鑒於大部分學校的每班人數頗多，他詢問政府當局如何能夠改善學校的教育質素。

26. 教統局局長回應時表示，現行教育制度過分着重灌輸知識，學生的表現主要以公開考試的成績作評核基礎。一如教統會所建議，日後的教育制度應以每個人都有終身學習的能力為目標。人人都應有平等機會終身學習。為達致此目的，高中教育應提供多元化的課程，以顧及學生的不同能力和興趣。在香港中學會考取得零分的學生或可修讀非學術科目，並在其他學習領域發揮潛能。她重申，當局不會為擴展大專教育而犧牲教育質素。

27. 教統局局長表示，雖然人數較少的班級可提供較佳的學習環境，但近期一項在倫敦進行的研究顯示，優質教育兩項最重要的元素，是教師的專業水平及其教學方法。她指出，儘管部分受歡迎的學校所開辦的班級人數較多，但該等學校均能保持其教育質素。

28. 梁耀忠議員表示，雖然他認同教師應在推動優質教育方面擔當關鍵的角色，但在現行學校教育制度下，教師的工作量實在太多。他指出，在九年強迫基礎教育下，很多中學生不論學業水平優劣，均可升讀較高的班級。當該等學生跟不上同班同學的進度時，便會失去學習興趣。他促請政府當局制訂措施，以減輕教師的工作量及改善學校教育質素。

29. 教統會主席承認，在九年強迫基礎教育下，很多成績欠佳的學生不論是否達致所需水平，也可升讀較高的班級。在取消學能測驗後，政府當局會由2001至02學年開始，在基礎教育的不同階段逐步引進中、英、數基本能力評估。上述安排會為學生創造空間，讓他們發揮潛能，並在各方面達致基本能力水平，以便繼續終身學習。基本能力評估的學生評估部分可在學年中任何時間進行。此項評估會有助家長和教師更瞭解學生的學習進展，從而及早提供適切的幫助。基本能力評估的系統評估是統一執行的測試，會在小三、小六及中三級別舉行。該項評估會顯示各間學校的學生在主要學習領域是

否已達致基本水平。所得資料將有助評核教學成效，亦可用於與其他國家的水平作一比較。

30. 教統會主席又表示，影響學校教育質素的原因很多。他指出，美國很多學校的每班人數較少，但未必能夠提供優質教育。與香港的情況相比，新加坡和韓國的學校的每班人數較多，但該等學校提供的教育質素卻被視為較佳。教統會主席指出，學校可考慮減少作文、測驗等的次數，為教師創造空間，讓他們可專注於教學工作。他建議學校應檢討現行教學方法，使資源運用更具效益。

31. 劉慧卿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為教育質素未符理想的學校提供額外資源及支援。她認為，取錄大量成績欠佳學生的學校，應獲准開辦人數較少的班數，以改善學習環境。

32. 教統局局長回應時表示，取錄大量成績欠佳學生的學校，會獲提供額外資源及專業支援。教育署會靈活考慮該等學校的每班人數，並會個別研究每宗個案。教育署亦會給予恰當的支援，以執行補救措施。教育署的人員會探訪該等學校，並會就如何改善教學方法及校本課程等提供意見。他們會負責統籌，讓學校及教師透過學校地區網絡及教師的網絡，交流及推廣成功的經驗。應劉慧卿議員的要求，教統局局長承諾就提供額外資源及專業支援作出書面回應。

政府當局

33. 教統會主席表示，家長、教師及校長應為提升學校教育質素作出貢獻。主席表示，他認同家長在促進學校教育質素方面發揮關鍵作用。因此，他認為所有校董會最少應有兩名家長及兩名學生代表，方可增加學校管理的透明度及問責性。

34. 劉慧卿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在分配新校舍時，會否優先考慮舊式設計的學校。她亦詢問，政府會否增撥土地用作興建新校舍。

35. 教統會主席及教統局局長對劉慧卿議員支持增撥土地用作興建新校舍表示感激。教統局局長建議，事務委員會可在日後一次會議席上與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委員，以及相關的政策局及部門討論此事。劉慧卿議員支持此項建議。

36. 梁耀忠議員詢問，為何小學獲得的經常津貼額遠較中學所獲得的為高。他亦詢問，當局會否向學校提供使用撥款指引。



37. 教育署署長解釋，鑒於中學獲分配的資源一直較小學所得為多，當局才建議此項經常津貼。上述擬議撥款得到中學校董會及校長的支持。學校可運用此項經常津貼增聘額外人手或購買各種服務，以減輕教師的工作量，讓他們可專注於與教學有關的核心職能，特別是把工作重點放在照顧學生不同的學習需要、課程發展及提高學生語文能力等方面。按照校本管理的精神，學校可自行決定如何運用該筆撥款。教統會主席對讓學校自行運用撥款的原則表示支持。

38. 劉慧卿議員贊同教育評議會的意見，即政府當局有責任在學校行政及管理方面確立利益申報監察機制[立法會CB(2)120/00-01(02)號文件]。她認為，鑒於所有公營學校由2000至01學年起均獲得新的經常津貼，上述機制的運作應更具透明度和問責性。

39. 教育署署長回應時表示，雖然根據校本管理的精神，學校可靈活運用獲分配的資源，但學校須就如何運用撥款擬定詳盡建議，以及確保不會產生任何利益衝突。在運用撥款問責性方面，學校須把津貼的建議用途在周年校務計劃書內列明，再提交校董會審批。此外，學校每年須向家長匯報推行計劃的進展，以及向教育署提交周年報告，報告內的其中一項，是評估各項計劃能否達致目標。教育署會全力協助各學校制訂和落實有關計劃。該署會在2002至03年進行檢討，評估各學校是否善用撥款為教師創造空間。該項檢討亦會包括撥款安排的成本效益。

40. 教育署署長告知委員，如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教育署會按照擬議準則向學校發放津貼。劉慧卿議員表示，政府當局應在提交財務委員會通過的財務建議內，清楚指明利益申報機制及執行安排。

#### 幼兒教育

41. 劉慧卿議員提及教育評議會提交的意見書，當中提到人在5、6歲前已發展出約50%的潛在智能。劉議員認為，政府應投放更多資源以改善幼兒教育質素。

42. 教育署署長回應時表示，教育委員會轄下促進家長教育工作小組現正着手發展幼兒教育，特別強調家長參與培養兒童的閱讀習慣。行政長官在《2000年施政報告》內公布，當局已預留5,000萬元，用作支援與家長教育及家校合作有關的活動。社會福利署、衛生署和教育署會互相協調，聯同家長鼓勵兒童在5歲前積極參與

“學會閱讀”及“學會學習”的項目和活動。他補充，教育署會在適當時候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項目的進展。

43. 教統會主席表示，教統會非常重視幼兒教育。然而，全額資助未必是優質教育的保證。現行幼兒教育不設全額資助的制度，可促進幼兒教育多元化及提升質素。在分配新資源時，亦應優先撥作改善對家長的直接資助。政府必須確保沒有兒童會因財政困難而失去接受學前教育的機會。他認為，政府當局應增撥資源以提升教師的專業能力，並應鼓勵家長參與幼兒教育。雖然學前教育對幼兒的健康成長非常重要，但不應強迫幼兒進行超越其發展階段的學習。

44. 教統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會確保所有學童在幼兒階段皆有同等機會接受優質教育。她指出，科學及醫學研究均顯示，兒童由出生至3歲期間的智力發展，既迅速又重要。該局聯同衛生署為家長提供多種幼兒及教育服務，以促進兒童健康成長。為跟進教統會提出的改革建議，政府當局會擬訂時間表，讓幼稚園校長和教師及幼兒中心的主管接受必要的專業培訓。

#### 透過善用公共資源促進家長教育

45. 張宇人議員建議，政府當局應善用公共圖書館及社區資源，使家長(特別是有財政困難的家長)可參與學生的學習活動，例如為學生而設的英文及中文廣泛閱讀計劃。他認為，營造良好的閱讀環境，是培養家長與子女共同閱讀的興趣的關鍵所在。因此，他建議政府當局應增加公共圖書館的圖書種類、改善館內設施及延長開放時間，藉以改善服務及促進家長的參與。

46. 教統局局長回應時表示，教育署已主動聯絡有關政策局和部門，以便更善用公共圖書館及社區中心。教育委員會亦已成立專責小組，檢討現有閱讀計劃的推行情況。此外，政府當局已預留5,000萬元，用作促進家長教育及家校合作事宜。由本學年開始，政府當局會向每一所非牟利幼稚園及幼兒中心發放2萬元津貼，以供購買圖書。當局鼓勵該等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參考香港教育院所建議的優秀圖書一覽。

47. 教統會主席贊同張宇人議員的意見，認為應充分善用公共圖書館資源，藉以推動社會人士終身學習。他指出，香港的公共圖書館最初是為公眾消閑而設，而不是為推動終身學習而設。他建議，為培養市民終身學習的意識，當局應在各區增設終身學習中心。

## 課程改革

48. 司徒華議員問及即將進行的課程改革的範圍及策略，教育署署長回應時表示，課程發展議員會將於月底就課程改革的綱領及具體安排，諮詢公眾及教育界。改革的目標是要達致均衡發展，擬定全面而連貫的課程，以及培養積極態度，為終身學習作好準備。為擬定靈活的科目綱領，所有現有科目會重新整合成8個主要學習領域，使學生的接觸面更趨均衡。當局會給予專業支援，讓學校可參考科目綱領以發展本身的校本課程。教育署會負責統籌，讓各方可透過學校及教師的網絡交流和推廣成功的經驗。教育署亦會設立網上教學資源資料庫，向全港學校提供有關教學資源、支援服務等資料。教育署的中小學課程發展輔導小組會加強服務，協助學校發展校本課程。

49. 司徒華議員認為，雖然學校獲准自行發展校本課程，但當局提供適當的資源和專業指導，是改革建議能否成功落實的關鍵。他強調，教育署必須與學校合作，按部就班推行課程改革。他又呼籲政府當局在推行改革措施時，必須充分考慮教師的現有工作量。

50. 教統局局長表示，她同意應逐步推行課程改革，並有賴專業人員的支持。教育署會以“模範學校”的方式，讓學校彼此交流及推廣落實課程改革的良好工作方法。她補充，優質教育基金會為創新的建議提供財政資助。

## IV. 其他事項

### 擬議職權範圍

[立法會CB(2)120/00-01號文件的附錄III]

51. 委員通過事務委員會的擬議職權範圍。

### 參觀香港教育學院

52. 主席告知委員，香港教育學院邀請事務委員會於2000年11月14日參觀其校舍。部分委員認為，事務委員會參觀學習環境較差及設備欠佳的學校，其作用更大。委員又察悉，擬議參觀時間亦與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的例會撞期，因此，主席建議秘書致函香港教育學院婉拒邀請，委員同意有關建議。

經辦人／部門

5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6時2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2000年12月27日